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GRAN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0）

正面盈利預告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二零二零年本公司聚焦發展方向，用技術創新和管理創新提高效率，克服了疫情的影響，融資租賃業務服務國內大型企業集團項目規模持續穩健增長並開拓了面向平台及消費者的B端C端消費租賃業務且取得初步成效，供應鏈管理公司圍繞鋼鐵行業及其上下游產業實現創收突破且規模在穩步增長。

綜上原因，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目前所得的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約港幣583,000元相比，本集團預期於本年度將錄得除稅後溢利不少於港幣15,000,000元。並預期將錄得本年度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不少於港幣5,000,000元，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相比，實現扭虧為盈。該轉變乃主要由於收入增加和銷售成本下降導致毛利額提高及其他收入增加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董事會基於目前本公司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仍在審閱當中，並需由本公司核數師落實和確認，以及待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中旬舉行的會議上通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中旬刊登。

倘若本公告所披露本集團預計的財務業績有任何重大變更，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徐量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徐量先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蘇桂鋒先生（執行董事）、李婧女士（執行董事）、游文麗女士（非執行董事）、黃冬林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興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